
技术标准和服务要求

一、技术要求

(一) 具体技术指标要求：详见技术参数表

(二) 样品要求：无

(三) 实施人员要求：无

(四) 生产及安装调试等要求：供应商协助采购方完善设备安装环境及所需基础设施时提供意见；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供应商需负责安装并培训采购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采购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采购方才做最终验收。

(五) 供货、安装周期及交货地点要求：

1、验收交付：现场交付。

2、交货时间：接甲方通知后 30 日内发货、安装完毕。

3、交货地点：甘肃省酒泉市。

二、服务要求

(一) 售后质保培训等要求：详见技术参数售后服务条款。

(二) 保密要求

1. 乙方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如违反以下条款，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赔偿因违反承诺造成的损失，接受甲方按照国家和军队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参与本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乙方所属员工发生失密泄密的，由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1) 严格遵守国家和军队保密法规制度要求，制定并严格落实保密管理制度，设置保密部门，配备保密人员，开展保密培训，严格约束所属员工行为，接受和配合甲方或者甲方采购管理部

门、采购机构组织开展的保密指导和监督检查。

(2) 未经甲方或者甲方有权单位许可，不以摘抄、复制、告知、公布、出版、传递、转让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组织和人员知悉本采购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保密信息。甲方提供的或者参与本项目及其合同订立履行获悉的所有信息均视为保密信息，甲方或者甲方有权单位明确表示无需保密的信息除外。

(三) 报价要求：人民币（含税），最高限价 298 万元。

(四) 其他项目个性化要求：

1. 物资编目编码、打码贴签要求：本项目对物资的编目编码、打码贴签要求，投标供应商应当予以明确响应，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2. 医用耗材（体外诊断试剂）报价要求：（1）所报价医用耗材（体外诊断试剂）在甘肃省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下称“招采子系统”）或同类别平台挂网的产品，须在招采系统或同类别平台交易。（2）所报价格不得高于招采系统或同类别平台挂网可执行的最低价（平台可执行的最低价降低时执行新的可执行的最低价）。（3）所报价医用耗材（体外诊断试剂）为非挂网产品，所报价格作为后续采购的依据。（4）所报价格在投标产品质保期内不得涨价、不得单方面要求停止供应。

以上要求响应方式为提供书面承诺书。

三、投标（报价）人资质要求

1. 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第二十二條資格條件：具有獨立承擔民事責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業信譽和健全的財務會計制度；具有履行合約所必需的設備和專業技術能力；有依法繳納稅收和社會保障資金的良好記錄；參加政府採購活動前 3 年內，在經營活動中沒有重大違法記錄；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條件。

② 國有企業；事業單位；軍隊單位；成立 3 年以上的非外資獨資企業或控股企業。

③ 單位負責人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關係的不同供應商，不得同時參加同一包的採購活動。生產場經營地址或注冊登記地址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產型企業，股東和管理人員（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監事）之間存在近親屬或相互占股等關聯關係的不同非國有銷售型企業，也不得同時參加同一包的採購活動。近親屬指夫妻、直系血親、三代以內旁系血親或近姻親關係。

④ 未被中國政府採購網（www.ccgp.gov.cn）列入政府採購嚴重違法失信行為記錄名單，未在軍隊採購網（www.plap.mil.cn）軍隊採購暫停名單處罰範圍內或軍隊採購失信名單禁入處罰期和處罰範圍內，以及未被“信用中國”（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嚴重失信主體名單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www.gsxt.gov.cn）列入嚴重違法失信名單（處罰期內）。

2. 供應商特殊資格要求：（1）投標人為代理商：所投產品屬於一類醫療器械，投標人營業執照範圍內需包含醫療器械相關表述；所投產品屬於二類醫療器械，投標人需獲得《第二類醫療

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三类医疗器械，投标人需获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多个投标产品属于不同类别医疗器械时，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中所有类别要求相关的材料（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无需提供）。（2）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属于一类医疗器械，投标人需获得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投标人需获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或为原装进口产品的无需提供）。（3）所投产品为一类医疗器械需获得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需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无需提供）。

四、验收、付款及其他内容

（一）验收方式：到货检验

1.验收说明：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报价）文件承诺的和本项目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2.验收要求：（1）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2）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3）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4）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双方作出验收结果报告。（5）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其他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报价）文件承诺，安装调试后符合临床使用要求。

（二）付款方式

无预付款。分阶段付款，第 1 阶段，提交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收集发票、验收报告等材料，提交甲方办理结算手续，甲方支付 95% 货款；第 2 阶段，质保期结束后，质量符合技术参数要求且正常履行投标（报价）文件承诺和本项目合同条款，甲方支付 5% 货款。

（三）现场踏勘等信息：无

说明：上文中的甲方为采购单位，乙方为投标（中标）供应商。